

# 中壢高商 113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代表大會

## 會議記錄

時間：113 年 9 月 28 日 9:20-11:00

地點：志道大樓六樓講義堂

主席：沈美華 會長

紀錄：胡宇蓁

### 一、主席致詞：沈美華 會長

今日教師節，藉各位家長的雙手掌聲謝謝在場老師，感謝家長的蒞臨，邀請各位家長積極參與家長會。請各位家長在投票環節前先進行自我介紹，方便彼此互相認識。謝謝各位家長熱烈參與。

### 二、校長致詞：鄒岳廷 校長

介紹各行政主管。進行簡報說明，講解學校多元願景、學生圖像向家長講解現在本校的課程重點。簡單報告有關學生之國際交流事項，介紹今年有關國際交流的各项活動以及學校的多元課程與活動。報告科班調整情況。最後，介紹 113 年成績分發結果，分享學生參與各項多元競賽得到佳績，並期許家長們鼓勵學生參與競賽。

### 三、會務報告：陳鴻金 主任

提醒家長們加入家長會群組。分享家長會所參與的校內活動，請家長多多參與校務發展，感謝家長提供眾多協助與鼓勵。會務報告，講解會費帳戶相關資訊，講解會費的使用明細及捐款明細。

### 四、提案討論：沈美華 會長

#### 案由一：112 學年度家長會經費決算案審議

請家長代表確認家長會費收支決算經費及家長會捐款收支決算表，提案通過。

#### 案由二：113 學年度家長會會務計畫經費預算案及經費預算案

請家長過目手冊 26-27 頁的家長會會務計畫、家長會經費支用計畫，以及手冊 28-29 家長會費收支預算表、家長會捐款收支預算表，先提列已知的活動可能使用到的相關細目。會長懇請家長支持，提案通過。

### 五、選舉家長委員：

流程：

- (1). 家長們進行自我介紹，彼此互相認識。
- (2). 在選票單上進行圈選，每年級最多圈選九位委員(備取兩名)，兩位家長為當然委員(綜職科與資源班推薦)。
- (3). 確認每位家長拿到家長委員選舉票，每年級分成不同顏色。
- (4). 請各年級負責主任人協助家長代表互相認識。
- (5). 將選票放入投票箱。
- (6). 開票唱票環節：

113年中壢高商家長會 家長委員選舉 一年級家長委員選舉統計																			
註：一年級家長代表應選出得票數最多者11人；2位為家長委員，2位候補委員																			
編號	家長姓名	001	002	003	004	005	006	007	008	009	010	011	012	013	014	015	016	017	018
編	家長姓名	尤懷德	陳湘鈞	沈書玉	蘇紅瑛	江維鈞	江春偉	葉士豪	胡毓文	徐民洲	張紅珠	白靜淑	顏義雄	官偉忠	顏培寧	陳秋霞	顏培如	邱淑君	
統計		T	T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票數		2	2	6	1		1	2	2	6	1	5	4	20	11	9	3	8	
當選							✓						✓	✓	✓				✓

113年中壢高商家長會 家長委員選舉 一年級家長委員選舉統計																			
註：一年級家長代表應選出得票數最多者11人；2位為家長委員，2位候補委員																			
編號	家長姓名	019	020	021	022	023	024	025	026	027	028	029	030	031	032	033	034	035	036
編	家長姓名	鄧士金	王序陞	劉建良	許文傑	鄭智達	張敏豪	徐嘉徽	馮曉璇	宋瑛雲	陳建輝	范秋聲	鄧冠威	陳凱和	姜智謀	張純純	顏紀竹	黃善芳	
統計		正	正	T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票數		5	5	2	4	11	2	2	1	2	1	2	2	1	2	1			6
當選					✓			✓			✓		✓						✓

113年中壢高商家長會 家長委員選舉 二年級家長委員選舉統計																			
註：二年級家長代表應選出得票數最多者11人；2位為家長委員，2位候補委員																			
編號	家長姓名	037	038	039	040	041	042	043	044	045	046	047	048	049	050	051	052	053	054
編	家長姓名	許素菁	陳佳露	徐如欣	鍾淑玲	鍾惠娟	余金華	黃怡凱	林淑萍	陳雅雯	林依潔	王宜貞	張昭家	何理純	洪嘉琳	蕭育杉	黃理開	陳高政	
統計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票數		4	6	17		17		8	9		1	1		3	18				
當選				✓		✓		✓	✓					✓					

113年中壢高商家長會 家長委員選舉 二年級家長委員選舉統計																			
註：二年級家長代表應選出得票數最多者11人；2位為家長委員，2位候補委員																			
編號	家長姓名	055	056	057	058	059	060	061	062	063	064	065	066	067	068	069	070	071	072
編	家長姓名	鍾淑純	張文龍	蔡宏宏	邱敏瑜	蕭淑成	蕭劉珺	吳曉珊	陳蔚星	劉大龍	阮任賢	張冠杰	申維華	劉政玲	蕭淑志	巫文福	伍社·永輝	陳淑華	蔡典璇
統計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票數		16	1	10		1	6	1			9		9	7					1
當選		✓		✓			✓				✓		✓	✓					✓

113年中壢高商家長會 家長委員選舉 三年級家長委員選舉統計																				
註：三年級家長代表應選出得票數最多者11人；2位為家長委員，2位候補委員																				
編號	家長姓名	073	074	075	076	077	078	079	080	081	082	083	084	085	086	087	088	089	090	091
編	家長姓名	姜怡平	高嘉純	彭惠蓮	李建安	林昇達	張智偉	黃文遠	賴慶榮	王麗珍	劉美珍	范麗芳	林淑萍	楊采綺	廖天志	蔡明倫	林水會	賴秀廷	徐文成	楊文祥
統計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票數		3	15	15	1							10	15	13		9	1	1		
當選			✓	✓								✓	✓	✓		✓				

113年中壢高商家長會 家長委員選舉 三年級家長委員選舉統計																			
註：三年級家長代表應選出得票數最多者11人；2位為家長委員，2位候補委員																			
編號	家長姓名	092	093	094	095	096	097	098	0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編	家長姓名	鄧金梅	林唯唯	唐敏純	余思慧	林曉純	林曉純	劉嘉雯	林佩吟	官夫光	蔡如霞	謝淑芬	羅玉君	楊沁如	陳建德	李婉瑩	蕭嘉松	徐和茵	
統計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票數		13	1	2						13	4				10		4		
當選		✓								✓	候				✓		候		

(7). 公告家長委員選舉結果：

家長委員		
08 葉士豪	40 鍾淑玲	75 彭惠蓮
14 官偉忠	43 余金華	77 林昇達
15 顏培寧	45 林淑萍	85 楊采綺

16 陳秋霞	46 陳雅雯	86 廖友志
18 邱淑君	52 蕭青杉	87 宋明倫
25 徐嘉徽	55 鍾筱苑	89 栢秀枝
28 陳禮煌	58 邱婉愉	92 邱金梅
31 陳民和	65 張筱柔	100 官大光
36 黃蓄芳	67 劉玟玲	106 李婉瑩
當然委員	吳曉瑁、徐和茜	

#### 六、當選公告：

沈美華會長恭喜所有當選的家長委員，請未當選的家長代表領取餐盒，可先行離場。

#### 七、散會：上午 10 點 50 分



# 113 學年度 中壢高商家長會第一次委員會議 會議記錄

時間：113 年 9 月 28 日 11:10-12:25

地點：志道大樓六樓講義堂

主席：沈美華 會長

紀錄：胡宇蓁

一、主席致詞：沈美華 會長

請各位家長委員彼此介紹，互相認識。也請有意願擔任常務委員的家長多多表態。

二、校長致詞：鄒岳廷 校長

感謝當選的家長委員，懇請各位家長多多參與校內活動。

三、選舉常務委員：

四、流程：

- (1). 家長們進行自我介紹，彼此互相認識，表態有無意願當常務委員。
- (2). 在選票單上進行勾選，最多選出 9 位常務委員。
- (3). 請主任人協助家長委員互相認識。
- (4). 將選票放入投票箱。
- (5). 開票唱票環節：

(6). 公告常務委員選舉結果：

常務委員		
陳禮煌	陳雅雯	蕭青杉
劉玟玲	彭惠蓮	林昇達
宋明倫	邱金梅	官大光

五、選舉家長會長：

流程：

- (1) 家長委員在選票單上進行圈選，最多一位，超過以廢票計算。

(2) 將選票放入投票箱。

(3) 開票唱票環節：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113學年度家長會  
會長選舉得票數統計  
註：請家長委員於圈選後(勾)選1人，會長：超過1人視為廢票

序號	家長姓名	統計	票數	當選
1	陳小禮煌			
2	16 陳雅雯	正正正正正	19	✓
3	22 蕭青杉			
4	37 劉致玲			
5	45 彭真蓮			
6	77 林昇達			
7	87 朱明倫		1	
8	92 邱金梅		2	
9	100 王大光			
10	陳雅雯			

(4) 公告選舉結果：由陳雅雯常務委員擔任本年度會長。

六、新任會長致詞：謝謝校長、主任、家長辛苦參與，會努力擔任會長一職。

七、校長致詞：感謝新任會長陳雅雯擔起重責大任。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選(推)本會 113 學年度家長會財務委員、監察委員各一人。

說明：依據本會組織章程第 10 條第三項「家長委員會應選(推)財務委員、監察委員各一人，辦理經費管理及會務監察事項。」(參考手冊 P32)

決議：財務委員由陳秋霞女士擔任；監察委員由蕭青杉先生擔任。

案由二：家長會聘請總幹事一名。

1. 依據本會組織章程第 15 條辦理(參考手冊 P34)。

2. 本會為辦理日常會務，可由會長於本會家長委員內提名總幹事一名，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

決議：總幹事由余金華女士擔任。

案由三：家長會聘請會務人員一至二人。

說明：

1. 依據本會組織章程第 15 條辦理(參考手冊 P34)

2. 學校得依本會之請求，指派一至二人兼任幹事以協助處理會務。

3. 會務人員均為無給職，必要時經家長委員會同意後給予津貼。

4. 配合校方行政，前項會務人員得由會長商請本校校長推薦之。

決議：會務人員由林德昌老師、王巧巧幹事續任。

案由四：選派委員代表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之人員。

說明：

1. 申訴評議委員會與獎懲委員會不可是同一人。

2. 特推會不可推派當然委員。

決議：尚未確定所有參與會議之人員，會後再進行調整與協調。

九、臨時動議：

- 1、 邀請委員加入「113 學年壠商家長委員會」群組。
- 2、 出席人員合影。

十、散會：下午 12 時 25 分。

